

债券简称:	24 华电 K4	债券代码:	241549.SH
债券简称:	24 华电 K3	债券代码:	241545.SH
债券简称:	24 华电 K2	债券代码:	241039.SH
债券简称:	24 华电 K1	债券代码:	241038.SH
债券简称:	23 华电 K2	债券代码:	240120.SH
债券简称:	23 华电 K1	债券代码:	240119.SH
债券简称:	华电 YK06	债券代码:	115295.SH
债券简称:	华电 YK04	债券代码:	115133.SH
债券简称:	23 华电 02	债券代码:	137870.SH
债券简称:	23 华电 01	债券代码:	137868.SH
债券简称:	华电 YK02	债券代码:	138773.SH
债券简称:	22 华电 04	债券代码:	137550.SH
债券简称:	22 华电 03	债券代码:	137549.SH
债券简称:	22 华电 02	债券代码:	185940.SH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涉及注册地址发生变更的临时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二〇二五年七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电集团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编制。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请债券投资人注意投资、交易违约债券的风险，依法投资、交易债券，不得参与内幕交易，不得违规操作或扰乱市场秩序。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一、注册地址变更事项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注册地址发生变更的公告，发行人注册地址发生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前后的注册地址

原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2号。

变更后的注册地址：河北省雄安新区启动区中国华电总部。

（二）工商变更完成情况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已完成本次注册地址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依据发行人于2025年7月14日出具的《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注册地址发生变更的公告》，本次注册地址变更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公司治理、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国泰海通证券作为“24华电K4、24华电K3、24华电K2、24华电K1、23华电K2、23华电K1、华电YK06、华电YK04、23华电02、23华电01、华电YK02、22华电04、22华电03、22华电02”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国泰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三、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高博、王霄、华红庆

联系电话：010-57061512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涉及注册地址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